

2020 年度

泰宁县公安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3
一、收支预算总表.....	3
二、收入预算总表.....	4
三、支出预算总表.....	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7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2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6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9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1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2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泰宁县公安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1. 指导并直接参与查处危害国家安全的案件、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和经济犯罪案件的侦察工作，负责日常武装巡逻、处置突发性涉恐、涉暴、涉枪案件，协助县相关部门共同处置重特大群体性事件，组织协助重大行动，协调和直接参与重大案件、重大事件、重大治安灾害事故的查处。2. 依法管理全县社会治安、户籍、居民身份证和公民出入境、往来港澳台地区和入境我县的外国人、外籍华人工作。3. 管理全县道路交通安全，维护交通秩序。4. 组织实施来泰视察的党和国家领导人、重要外宾、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领导的警卫工作。5. 负责对看守所、拘留所的管理工作。6.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泰宁县公安局部门包括 22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泰宁县公安局	行政全额拨付	191（包含 17 名事业编制）	174（包含 11 名事业编制）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0 年，泰宁县公安局主要任务是：围绕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中心工作和重点工作，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切实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掌握影响全县社会稳定、危害国家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分析形势，制定对策。

（二）负责全县公安队伍管理和建设，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制定全县公安队伍教育训练并组织实施；开展公安宣传工作。

（三）组织、指导案件的侦查工作；侦办刑事犯罪案件、危害国家安全案件、经济犯罪案件；侦办涉外犯罪案件、集团犯罪案件；组织全县性的集中打击、搜捕、堵截等统一行动

（四）负责全县治安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指导、组织、指挥处置治安事故和群体性事件，侦办治安案件；组织、指导、监督全县公安机关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开展治安行政管理工作；组织、指导、监督全县公安机关治安保卫工作管理全县道路交通安全，维护交通秩序。

（五）承办县委、县政府和市公安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0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92.48	一、基本支出	4699.09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3136.55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 补助支出	30.4
四、单位其他收入	292	公用支出	1532.14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二、项目支出	1085.39
收入合计	5784.48	支出合计	5784.48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0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602015	泰宁县公安局	5784.48	5492.48	0	0	0	292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0 年度支出预算总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602015	泰宁县公安局	2040201	(行政运行)公安	5784.48	3136.55	30.4	1532.14	1085.39	5,784.48	5,492.48				292.00
	泰宁县公安局	2040201	行政运行(公安)	3,712.48	2,724.54	15.40	971.54	1.00	3,712.48	3,510.48				202.00
	泰宁县公安局	2040209	其他公安支出	791.60		15.00	560.60	216.00	791.60	701.60				90.00

	泰宁县公安局	2040220	执法办案	488.39				488.39	488.39	488.39				
	泰宁县公安局	2040219	信息化建设（公安）	380.00				380.00	380.00	380.00				
	泰宁县公安局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3.31	313.31				313.31	313.31				
	泰宁县公安局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8.70	98.70				98.70	98.7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92.48	一、基本支出	4,407.09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3,052.55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0.40
		公用支出	1,324.14
		二、项目支出	1,085.39
收入合计	5,492.48	支出合计	5,492.4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492.48	4,407.09	1,085.39
2040201	行政运行（公安）	3,510.48	3,509.48	1.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公安）	380.00		38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488.39		488.3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701.60	485.60	216.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3.31	313.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8.70	98.70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0	0	0	0

备注：2020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5492.4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52.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5.5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
310	资本性支出	1,228.6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4407.0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52.55
30101	基本工资	796.82
30102	津贴补贴	751.22
30103	奖金	63.9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0.7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2.0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9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0.99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94.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0.14
30201	办公费	121.00
30202	印刷费	19.0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2.00
30205	水费	5.00
30206	电费	63.00
30207	邮电费	35.2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

30211	差旅费	7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95.00
30214	租赁费	1.00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1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3.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5.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1.00
30226	劳务费	2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4.1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80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45.8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9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648.6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8.2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4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81.00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备注：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年，泰宁县公安局部门收入预算为5784.48万元，比上年增加1272.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492.48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292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5784.48万元，比上年增加1272.9万元，其中：人员支出3136.5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0.4万元，公用支出1532.14万元，项目支出1085.39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5492.48万元，比上年增加980.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40201 行政运行（公安）3510.48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及公用经费支出。

(二) 2040219 信息化建设（公安）380万元。主要用于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三) 2040220 执法办案 488.39万元。主要用于执法办案等支出。

(四)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701.6万元，主要用于经

费和业务装备费。

（五）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3.31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六）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8.7 万元，主要用于基医疗保障缴费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407.0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082.9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324.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

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0 年度预算安排 0 元，主要用于因公出国（境）等方面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2020 年度未在一般公共预算中安排此项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公务人员等方面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2020 年度未在一般公共预算中安排此项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0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2020 年度未在一般公共预算中安排此项支出。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预算绩效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 年泰宁县公安局部门共设置 2 个项目绩效目标（注：包括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别是 2020 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和公安专项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598.3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20 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干警体检、平安保险机医疗困难帮扶 5 万，社区戒毒工作、禁毒工作经费 5 万，城区警务室业务费 1 万，标线维护费 2 万，干警体检保险 0.3 万，道安工作经费 5 万。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 1：资金到位率（%）	100%
		目标 2：资金实际支出率（%）	100%
			
	产出	目标 1：出警及时率（%）	99.8%
		目标 2：公众安全感指数（%）	99.4%
			
	效益	目标 1：持续化建设意义	保障人民安居乐业，有效减少违法犯罪行为，提高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目标 2：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9.3%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0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公安专项		
概况	全县 416 路气全球眼监控探头以租代建约 200 万，财政承担 70% 140 万，其他公安装专项 6 万（含重点管控对象维稳 6 万），2018 年新增 85 路 110 万，2019 年雪亮工程需 120 万元。教育文职经费 4 万，建设智慧执法中心一座面积约 425 m²，经费 200 万元。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 1：资金拨付时间	2020 年资金全部到位
		目标 2：历年建设 416 路高清监控探头雪亮工程探头 401 个	历年建设 416 路高清监控探头雪亮工程探头 401 个
			
	产出	目标 1：监控探头建设完成率（%）	监控探头建设完成率 100%
		目标 2：治安工作情况	违法犯罪活动明显减少
			
	效益	目标 1：公众安全感（%）	公众安全感 99.2%
		目标 2：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9.3%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泰宁县公安局部门（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24.14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552.96 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及泰宁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并入。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67.6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467.6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止 2019 年底，泰宁县公安局部门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8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3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